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71)

自願性公告 一個日本品牌特許協議及 一份新租賃協議

本公告乃由嚐·高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公司最新業務計劃及發展的最新資料。

一個日本品牌特許協議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已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特許發出方」)，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定義，訂立一份特許協議(「特許協議」)授權本公司在香港及澳門境內，獨家及無限制使用日本東京現代法日菜餐飲品牌TIRPSE(「特許經營權」)。該特許經營權自2019年10月16日起六年內有效(「初始特許經營權期限」)，如果任何一方在初始特許經營權期限終結前六個月沒有異議，則特許協議自動延長六年。

TIRPSE，是法文esprit 拼音的反寫，意思是「精神」。餐廳於2015年開業僅兩個月就獲得米芝蓮一星，創造最快摘星紀錄而全城矚目。TIRPSE於2017年還被Diners Club International評為世界50佳餐廳。品牌擁有人大橋直譽先生同時亦是品牌創辦者，在開設TIRPSE之前曾在日本的Hiramatsu餐廳、法國的Cordeillan-Bages和東京米芝蓮三星餐廳Quintessence餐廳工作。

大橋先生還不時與來自巴黎餐廳如Vivant和Sola才華橫溢的年輕日籍廚師合作，並組織活動吸引來自Quintessence和Esquisse等著名法國餐廳的年輕廚師交流切磋。

新租賃協議

董事會也同時欣然宣布，本公司已訂立一份新租賃協議(「租賃協議」)以開設香港首間TIRPSE餐廳，租賃協議之基本條款如下：

協議條款

餐廳地點： 九龍尖沙咀梳士巴利道18號維港文化匯K11 MUSEA 2樓219號舖
商舖面積： 約為3,150平方呎
租賃期限： 3年（屆滿時有權選擇續租3年）
生效日期： 2019年10月16日

業主是其中一家在香港開發及營運高級商場的主要地產商。業主是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預計K11 MUSEA的TIRPSE餐廳將於2019年12月開始營業。

GEM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是次特許協議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低於5%，故毋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之任何披露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執行董事
黃毅山

香港，2019年10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黃毅山（主席）
陳慧珍（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
曾少春
王展望

本公布乃遵照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布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布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布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布產生誤導。

本公布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astegourmet.com.hk 內。